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12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后同意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申请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魏高平董事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